

暑期防溺水系列平安公益活动启动

通讯员 郑莲花 本报记者 陈毅人

本报讯 7月2日上午,杭州市钱塘区东沙湖公园水上活动中心水域迎来了“出梅”后的热浪,也迎来了“警”防溺水 共筑平安——2025暑期防溺水系列平安公益活动暨生命守护计划”的启动。本次活动由浙江省公安厅新闻中心和杭州市公安局警察公共关系处主办,

杭州市公安局交通(水上)治安分局、杭州市公安局钱塘区分局承办。

活动现场,来自杭州高级中学启成学校的30名学生分组围坐在桨板旁,杭州市公安局交通(水上)治安分局民警贺正林为孩子们带来“防溺水小课堂”,讲解溺水危害、自救及互救技能,并带领孩子们练习相关动作。

实景救援教学,是本次活动的重要

环节。贺正林和水上救生志愿者等专业力量共同展示“生活中的器具救援”“一圈一杆一绳”救援“无人机救援”“桨板救援”等多场景救援步骤。

今年暑期防溺水活动现场还有了新成员——“鹭宝”。“鹭宝”是由浙江省公安厅新闻中心推出的暑期防溺水系列活动专属IP形象。未来每年的暑假,“鹭宝”都会给大家带来更多关于防溺水的精彩内容。



“一定不能私自游泳”

近日,温州龙湾公安天河派出所社区民警黄振汉以“法治副校长”的身份来到天河一小,开展防溺水宣传,再三告诫孩子们“一定不能私自游泳”,并传授了遇到危险时的自救与施救方法。

通讯员 孔健克 摄

上了个厕所,连续转账14次 反诈民警:那些都是“托儿”呀,别信!



本报记者 陈毅人

本报讯 杭州的林先生怎么也没想到,上个厕所也能被骗。短短十几分钟内,他连续转账14次,损失18000元。

近日,正在逛街的林先生突然想上个

厕所,便前往了附近的公共厕所。蹲在厕所里的林先生无意间一个抬头,一条印在厕所门板上的“生财之道”引起了他的注意——“现金大转盘,有百万补贴”。

在好奇心的驱使下,林先生拿起手机,扫了扫一旁的二维码,添加了“客服”微信。通过对方发来的小程序,林先生点击进入一个直播间。该直播间正在直播大转盘抽奖。林先生回忆说,充498元可以转一次大转盘,奖品对应金额是1万-10万元不等。

“每次抽奖费用也不贵,我就想试试看。”看到直播间里的“网友”纷纷中奖,林先

生抵不住诱惑,开始充值抽奖。通过对方提供的账户,林先生一次次转账,共计14次。

眼睁睁看着“网友”中了5万、8万,林先生却一次也没中奖。直到把信用卡都透支后,他才突然清醒过来,“这不会是个骗局吧?”于是,林先生报了警。

杭州市反诈中心罗永此警官表示,这类骗局系直播骗局中的一种,不法分子虚构一个投入低、中奖率高、中奖金额大的直播间,直播间里的中奖网友都是骗子扮演的“托儿”,以此来诱导被害人投资。“谨记,凡是让你先交钱的抽奖、中奖信息,都是诈骗。”

放暑假了,小朋友想玩什么玩具?

消防员先帮大家玩过了,“有些玩具很危险”



本报记者 陈立波 潘旭萍
实习生 陈静雯 通讯员 毛笑彦

本报讯 暑假来临,小朋友们玩玩具的时间大增。7月2日,杭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在大关消防救援站特地开展玩具相关测试实验,提醒家长给孩子选购玩具时要注意安全、远离危险。

消防员专门提前网购了“迷你厨房”套装、“魔法棒”等热销儿童玩具。

一款号称网上销量“10万+”、售价20.9元的“迷你厨房”,包含了灶台、炒锅、汤锅、砧板、菜刀、木制锅铲等十几种厨房用具,商家在产品链接中介绍“真煮可吃”“真实做饭”。

现场,消防员拿起其中的迷你菜刀,对着黄瓜切了一下,结果很轻松就将黄瓜切断。“别看这把刀很小,但非常锋利,如果小孩子的手指被切到,那就非常危险。”消防员说。

随后,消防员将灶台组装起来,给燃



料盒内加注好燃料后点燃,红外测温仪同步测温,很快显示灶台内的火焰温度超过了200°C。待稳定在234°C左右,消防员将小炒锅放置到灶台上,然后倒入少量食用油,待油温升高后,便将准备好的鸡蛋液倒入锅内,只听见滋滋声响起,鸡蛋很快被炒熟,锅内多余油星向锅外飞溅。

“这款‘迷你厨房’存在太多问题,小孩子玩的话很容易发生意外。”消防员介绍,除了割伤、烫伤等风险,更关键的是孩子玩耍过程中使用了明火,而家中一般都有不少易燃物,“一不小心就会引发火灾,非常危险”。

消防员又进行了“会喷火的魔法棒”演示,发现也存在安全隐患。被魔法棒点燃的纸片,会从魔法棒顶部弹射出去,弹射距离可达两三米远,用红外测温仪测量魔法棒顶部温度,显示高达96°C。“这纸片是硝化纤维素制成,而魔法棒内安装了点火装置,弹射到孩子身上会造成危险,如果弹射出的纸片落到易燃物上,还容易引发火灾。”消防员说。



消防员提醒:

孩子在暑假期间有很多空余时间,家长一定要多提醒孩子注意安全,在给孩子选购玩具时,要选择符合安全标准的产品,使用前仔细阅读产品说明书和警示标志,确保了解所有安全注意事项。如果发生险情,要第一时间拨打119报警求助。

聋哑夫妻“无声”诉求
“可视化”调解护权益

杭州政法融媒体中心 邓新圣
通讯员 钦国元

本报讯 近日,杭州市上城区澎和助力工作室律师调解员应静收到了当事人赠送的锦旗。

王某、陈某系聋哑夫妻,2018年拆迁货币安置后,将400余万元拆迁款交由儿子小王保管。小王夫妇用其中300万元购房并登记在双方名下。不久前,儿媳徐某起诉离婚,老两口担心这笔钱卷入财产分割,焦急地到彭埠司法所求助。司法所征询当事人意愿后,启动市场化调解机制,指派应静介入。

调解团队通过银行流水等证据追溯资金,确认购房款源自王某夫妇存款,明确债权债务关系;针对离婚纠纷,促成子女抚养及抚养费达成一致,避免对簿公堂;同时促成双方就拆迁房产权属、过户配合达成协议。

考虑到听障人士的特殊需求,调解以“可视化”方式进行,书面交互保障王某夫妇诉求精准传达;大屏指认确保逐条信息确认,全程录像留痕;专业律师同步翻译法律术语,保障王某夫妇知情权与决策自主权。

多轮沟通后,小王夫妇解除婚姻关系,婚生女由徐某抚养;小王夫妇名下房产3个月内过户至王某夫妇名下折抵债务;徐某一周内归还折抵不足部分50万元。当事人签署调解笔录后,调解工作室同步将调解协议和相关资料交至法院审查,法院随后出具了司法确认裁定书和调解书。

2023年11月以来,彭埠司法所指导社会组织“公益+市场”双轨运行,受理各类纠纷5000余件,成功调解1500余件;先后吸纳各行业专家、律师等专业人士70余人,打造街道“邻里纠纷人民调、专业纠纷专业调”分层分类化解体系。市场化纠纷已在上城区14个街道铺开。

装修自家房却弄错房号 装修委托方被判担全责

通讯员 汪子深 姚晴佩 本报首席记者 许梅

本报讯 记错自家住房的房号信息,导致装修公司误拆了别人家新房的装修,责任谁来担?近日,衢州智造新城人民法院审结了这起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件。

2024年3月,衢州某小区A-2-101的业主俞先生将房屋交由装修公司施工时,因混淆楼栋编号加之房屋交付的电子门锁密码相同,导致施工人员误将A-1-101叶先生夫妇已完成基础硬装的新房当作俞先生的房屋,进行了拆除重装。施工过程中,工人在主卧、次卧、阳台等墙面凿出多个孔洞,造成严重损坏。叶先生发现后,认为俞先生与小区物业公司均有责任,几方多次协商,但因对修复方案及赔偿金额未能达成一致,最终诉诸法律。

法院经审理认为,俞先生作为装修委托方,未尽到审慎义务。他既未向装修公司准确提供房屋信息,也未对密码相同的隐患采取防范措施,存在明显过错,构成直接侵权。根据民法典关于过错责任的规定,法院判决俞先生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房屋修复费用以及叶先生因无法入住产生的租金损失,共计15000元。

对于物业公司的责任认定,法院认为其已尽到合理管理义务。物业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装修登记制度,要求业主必须报备并签订《装饰装修管理协议》,但俞先生未履行这一义务。同时,侵权行为的发生主要是由于门牌识别错误,与物业的日常管理并无直接因果关系。此外,电子密码统一设置属于开发商行为,不应归责于物业公司。因此,认定物业公司无需承担赔偿责任。